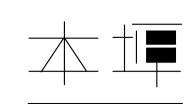


	(二)在前目表列範圍內已有平行於河岸之裂隙出現者,則自裂隙之內緣起算。 七、洪患:河床二岸低地,過去洪水災害記錄顯示其周期小於十年之範圍。但已有妥善之防洪工程設施並經當地主管建築機關認為無礙安全者,不在此限。 八、斷崖:斷崖上下各二倍於斷崖高度之水平距離範圍內。但地質上或設有適當之擋土設施並經當地主管建築機關認為安全無礙者,不在此限。	
	前項第六款河岸包括海崖、階地崖及臺地崖。 第一項第一款近塊圖上其平均坡度超過百分之五十五者,不得計入法定空地面積;近塊圖上其平均坡度超過百分之三十且未逾百分之五十五者,得作為法 定空地或開放空間使用,不得配置建築物。但因地區之發展特性或特殊建築基地之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之需要,經直轄市、縣(市)政府另定適用規定者, 不在此限。 建築基地跨越山坡地與非山坡地時,其非山坡地範圍有礦場或坑道者,適用第一項第四款規定。	
第二節設計原則	第 263 條 1 建築基地應自建築線或基地內通路邊退縮設置人行步道,其退縮距離不得小於一點五公尺,退縮部分得計入法定空地。但道路或基地內通路邊已設置人行步道者,可合併計算退縮距離。 2 建築基地應自建築線或基地內通路邊退縮設置人行步道,其退縮距離不得小於一點五公尺,退縮部分得計入法定空地。但道路或基地內通路邊已設置人行步道者,可合併計算退縮距離。	本案建築退縮158cm >150cmOK!本案無此類型擋土牆。
	第 264 條 山坡地地面上之建築物至擋土牆坡腳間之退縮距離,應依左列公式計算: 一,擋土牆上方無構造物載重者: $D_l \ge \frac{H}{2} \left(1 + \tan \theta \right)$	
	$D_1 \ge rac{H}{2} \left(1 + an heta ight)$ $D_2 \ge rac{H}{2} \left(1 + an heta ight)$ $D_2 \ge rac{H}{2} \left(1 + an heta + rac{2Q}{r_t H^2} ight)$ $D_3 \ge rac{H}{2} \left(1 + an heta + rac{2Q}{r_t H^2} ight) + rac{3L}{H} \left(rac{2H an heta}{\sqrt{1 + an^2 heta}} - C ight)$	本案無須檢討此條例,
	D1 、D2 、D3 : 建築物外牆各點與擋土牆坡腳間之水平距離 (m) H : 第一進擋土牆坡頂至坡腳之高度 (m) 。	
	 上:順向坡長度(m)。 第 265 條 基地地面上建築物外牆距離高度一點五公尺以上之擋土設施者,其建築物外牆與擋土牆設施間應有二公尺以上之距離。但建築物外牆各點至高度三點六公尺以上擋土設施間之水平距離,應依左列公式計算:	本案無須檢討此條例。
	第 266 條 建築物至建築線間之通路或建築物至通路間設置戶外階梯者,應依左列規定辦理: 一、戶外階梯高度每三公尺應設置平台一處,平台深度不得小於階梯寬度。但平台深度大於二公尺者,得免再增加其寬度。 二、戶外階梯每階之級深及級高,應依左列公式計算:	本案無須檢討此條例。
	第 267 條 建築基地地下名層最大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左: AO<(1+Q)A/2 AO:地下名層最大樓地板面積。 A :建築基地面積。 Q :該基地之最大建廠率。 建築物因施工安全或停車設備等特殊需要,經主管建築機關審定有增加地下各層樓地板面積必要者,得不受前項限制。 建築基地內原有樹木,其距離地面一公尺高之樹幹周長大於五十公分以上經列管有案者,應予保留或移植於基地之空地內。	本案無須檢討此條例。
	第 268 條 1 建築物高度除依都市計畫法或區域計畫法有關規定許可者,從其規定外,不得高於法定最大容積率除以法定最大建蔽率之商乘三點六再乘以二,其公式如左: 法定最大容積率 H < — — — ×3.6 ×2 法定最大建蔽率 2 建築物高度因構造或用途等特殊需要,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定有增加其建築物高度必要者,得不受前項限制。	本案建築物高度為 6.61m<180%/60%x3.6x2=21.6mOK!



B+P ARCHITECTS

蔡嘉豪建築師事務所 B+PArchitects&Planners

結構工程 STRUCTURE 岱能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空調/機電/消防工程 HVA,MEP,FS 鴻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萬世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燈光設計 Lighting Design 偶得設計

備註 NOTE

版次 日期 修改項目
REVISON DATE MODIFICATION
T程名稱 PROJECT

明湖市民活動中心 新建工程

圖名 TITLE

法規檢討:

第十三章 山坡地建築

階段 STAGE

PD

繪圖 DRAWN
JSC
核對 CHECKED
CHT
確認 APPROVED
CHT
日期 DATE
2024-01-25
業務號 JOB NO.
B22014

—————— 比例 SCALE

單位 UNIT

圖號 DRAWING NO.

A1-02